证券代码：875083　　证券简称：林泉股份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江苏林泉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会议和电子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电子通讯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公司同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电子通讯投票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1 月 23 日 10: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5083	林泉股份	2026 年 11 月 18 日

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会公司将聘请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选举董事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5 人
1.01	《提名陈建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提名陈静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提名金彩美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提名王亚飞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提名薛立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二届	应选人数 3 人

	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	《提名闫建来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提名新夫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提名吴升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修订<江苏林泉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议案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林泉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6-111）。

议案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林泉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6-111）。

议案三：《关于修订<江苏林泉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林泉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制度》（公告编号：2026-120）。

议案四：《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林泉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6-121）。

本次股东会审议事项涉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董事会将在股东会上对独立董事候选人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提出异

议的情况进行说明。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 4。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 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需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或者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其他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需持本人身份证及法人股东单位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二） 登记时间：2026 年 11 月 19 日 13:00-14: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 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王亚飞　　联系电话：0511-86360008

（二） 会议费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五、 备查文件

《江苏林泉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江苏林泉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6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